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9月10日北京时间10:00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陈建波先生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，通过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对经营管理层对外投资事宜授权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对外投资事宜的议案》，拟在诺思（天津）微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整体估值不超过15亿，新增股权投资比例（要提交或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不包括在内）不超过诺思（天津）微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总股本的10%的范围内，即总体授权投资额不超过1.5亿元，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股权受让协议，完成相关股权的转让相关事务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，授权有效期一年，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鉴于公司关联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诺信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拟受让22%诺思的股权，公司后续对诺思进一步投资将属于关联交易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后续投资需要对诺思在进行审计、评估后，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。

董事会决定取消对经营管理层对外投资事宜的授权，同时取消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第4项议案《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对外投资事宜的议案》的审议，除取消上述议案外，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时间、地点、

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无变更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10 日